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通知：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7 月 2 日、2019 年 7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展通知》（以下简称“《股东大会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7 月 16 日—2019 年 7 月 17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7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7 月 16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7 月 1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智慧山南塔 16 层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现场会议主持人：卢云慧女士。

7、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12日（星期五）。

8、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主持人、召集及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共计13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4,440,1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2501%。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投资者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1,990,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5.7646%。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7名，均为2019年7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上述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4,374,0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2183%。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6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6,0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18%。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国枫律师事务所李洁、赵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54,381,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9%；反对58,8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11,931,4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092%；反对58,8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9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2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4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5 票面利率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7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8 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2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3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4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6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19 募集资金存管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

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75,4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81%；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8%。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25,6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608%；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

的 0.0484%。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81,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31,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99.5092%；反对 5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93,1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6%；反对 47,0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11,943,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078%；反对 47,0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2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4,393,1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6%；反对 47,0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李洁、赵耀律师出席见证，其出具的《关于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署的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7 日